	照片	姓名	發生日期	地點	酒駕違規事實
1		洪士盛	111/07/23	捷西路中	汽機車駕駛人駕駛汽機車,於十年內違反第一項規定(無照)第3次以上(酒駕)
2		梁勝評	111/07/25	三民區 大順二路 大豐二路	汽機車駕駛人駕 駛汽機車,於十年 內違反第一項規 定(無照)第2次以 上(酒駕)
3		李育慶	111/08/09	三民區 九如三路 中峰街口	汽機車駕駛人駕 駛汽機車,於十年 內違反第一項規 定(無照)第3次以 上(酒駕)
4		張育誠	111/08/16	林園區鳳林路二段	汽機車駕駛人駕駛汽機車,於十年內違反第一項規定(無照)第3次以上(酒駕)
5		廖源福	111/09/10	前鎮區 德昌路 492 巷口	汽機車駕駛人駕駛汽機車,於十年內違反第一項規定第3次以上(酒駕)

	照片	姓名	發生日期	地點	酒駕違規事實
6		李孝忠	111/09/12	前鎮區 鎮州路 鎮東三街	汽機車駕駛人駕駛汽機車,於十年內違反第一項規定(無照)第3次以上(酒駕)
7		王國得	111/10/02	茄萣區 民治路 民生路	汽機車駕駛人駕 駛汽機車,於十年 內違反第一項規 定(無照)第3次以 上(酒駕)
8		王清泉	111/10/12	台三線 清水 094 號燈桿	汽機車駕駛人駕 駛汽機車,於十年 內酒精濃度超過 規定標準第2次
9		黃振南	111/10/24	大寮區 大寮路與 上寮路口	汽機車駕駛人駕駛汽機車,於十年內酒精濃度超過規定標準第2次 (無照)
10		林志偉	111/11/09	小港區 鳳鳴路 龍興路	汽機車駕駛人駕 駛汽機車,於十年 內酒精濃度超過 規定標準第2次 (無照)

	照片	姓名	發生日期	地點	酒駕違規事實
11		潘信宏	111/11/12	三民區 本館路 昌裕街	汽機車駕駛人駕 駛汽機車,於十年 內違反第一項規 定(無照)第3次以 上(酒駕)
12		鄭高能	111/11/22	前鎮區 英明一路	汽機車駕駛人駕 駛汽機車,於十年 內違反第一項規 定(無照)第3次以 上(酒駕)
13		歐錦河	111/11/23	鳳山區 過埤路	汽機車駕駛人駕 駛汽機車,於十年 內違反第一項規 定(無照)第3次以 上(酒駕)
14		周定宏	112/01/04	大社區 中華路與 神農路口	汽機車駕駛人駕駛汽機車,於十年內酒精濃度超過規定標準第2次 (無照)
15		王俊德	112/01/08	美濃區 中華路 龍山街	汽機車駕駛人駕 駛汽機車,於十年 內酒精濃度超過 規定標準第2次

	照片	姓名	数生日期	地點	酒駕違規事實
16		林聖軒	112/01/12	大寮區 巷尾路	汽機車駕駛人駕 駛汽機車,於十年 內酒精濃度超過 規定標準第2次
17		陳清俊	112/01/14	林園區田厝路	汽機車駕駛人駕 駛汽機車,於十年 內酒精濃度超過 規定標準第2次
18		曾柄文	112/01/15	美濃區 中興路一 段	汽機車駕駛人駕 駛汽機車,於十年 內違反第一項規 定第3次以上(酒 駕)
19		蘇天寳	112/01/16	大寮區 崇賢路	汽機車駕駛人駕 駛汽機車,於十年 內酒精濃度超過 規定標準第2次
20		鄭弘敬	112/01/20	林園區 文賢南路 162 巷	汽機車駕駛人駕 駛汽機車,於十年 內酒精濃度超過 規定標準第2次

	照片	姓名	發生日期	地點	酒駕違規事實
21		蔡江漢	112/01/25	大寮區 翁園路	汽機車駕駛人駕 駛汽機車,於十年 內酒精濃度超過 規定標準第2次
22		楊啓雲	112/02/24	美濃區 廣興街	汽機車駕駛人駕 駛汽機車,於十年 內違反第一項規 定(無照)第3次以 上(酒駕)
23		張福和	112/02/27	前鎮區 三多三路	汽機車駕駛人駕駛汽機車,於十年內第2次違反第4項規定(無照)
24		郭福賓	112/03/07	旗山區中南街	汽機車駕駛人駕駛汽機車,於十年內酒精濃度超過規定標準第2次 (無照)
25		周大惟	112/03/11		汽機車駕駛人駕駛汽機車,於十年內違反第一項規定第3次以上(酒駕)

	照片	姓名	發生日期	地點	酒駕違規事實
26		張坤源	112/03/25	小港區 龍興路	汽機車駕駛人駕 駛汽機車,於十年 內酒精濃度超過 規定標準第2次
27		鄭瑞財	112/03/28	楠梓區 後昌路與 後勁南路 口	汽機車駕駛人駕 駛汽機車,於十年 內酒精濃度超過 規定標準第2次
28		陳永成	112/04/02	國道一號 北向 366.1 公里	汽機車駕駛人駕 駛汽機車,於十年 內違反第一項規 定第3次以上(酒 駕)
29		湯鎔韓	112/04/05	小港區 高鳳路 孔鳳路	汽機車駕駛人駕 駛汽機車,於十年 內酒精濃度超過 規定標準第2次
30		蔡賜欽	112/04/24	前鎮區 康定路	汽機車駕駛人駕駛汽機車,於十年內違反第一項規定第3次以上(酒駕)